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477/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 號：CB4/PS/2/20

交通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

交通運輸業保險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21 年 6 月 4 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B

出席委員：易志明議員, SBS, JP (主席)
陳健波議員, G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缺席委員：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 項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黃珮玟女士, JP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12
郭善兒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保險及退休計劃
曾鳳怡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保險及退休計劃)2
顏文傑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管理及輔助客運
黃志光先生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渡輪及輔助客運
馮惠筠女士

相關機構 : 議程第 I 項

保險業監管局

執行董事(一般業務)
林瑞江先生

高級經理(一般業務)
梁美珍女士

香港保險業聯會

意外保險公會主席
馮詠敏女士

行政總監
劉佩玲女士

一般保險總會委員
劉家儀女士

意外保險公會副主席
吳靜儀女士

傳訊及會務經理
李寶珊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5
陳向紅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5
譚瑞萍女士

議會秘書(4)5
黃佩君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減少的士及公共小巴的交通意外的措施

[立法會 CB(4)1035/20-21(01)、CB(4)1047/20-21(01)及(02)、CB(4)1061/20-21(01)及FS05/20-21 號文件]

討論

聯合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跟進行動

2. 聯合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及保險業監管局就香港保險業聯會在意見書(立法會CB(4)1061/20-21(01)號文件)中提出的建議提供書面回應，並制訂具體計劃及推行時間表，跟進以下建議及聯合小組委員會在先前會議上作出的建議，以解決的士業界在購買保險時所遇到的問題：

(a) 鼓勵的士業界應用科技減少交通意外：

- 協助的士業界物色能有效減少交通意外、提醒司機注意其駕駛態度及在發生交通意外後有助釐清相關責任問題的合適安全裝置；
- 資助的士安裝上述安全裝置的費用，長遠而言，強制規定的士須安裝這類裝置；
- 利便建立中央數據庫系統，以便透過使用雲端平台儲存行車紀錄片段；

- 與保險業界商討為已安裝上述裝置及/或提供行車紀錄片段的的士提供保費折扣；

(b) 對的士司機實施司機責任制：

- 利便保險業界制訂合適的第三者保險產品，供的士司機購買。的士車主應向已購買該類保險的司機提供的士租金折扣；
- 長遠而言，修訂法例，對的士司機實施司機責任制；
- 利便的士業界建立的士交通意外和索償資料庫；

(c) 吸引司機加入的士行業：

- 加快審批的士業界提交的加價申請；及
- 延長政府向的士提供燃料補貼的安排。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已於2021年8月31日隨立法會CB(4)1438/20-21(02)號文件送交委員。)

II. 其他事項

3. 主席建議在2021年9月初安排另一次會議，討論政府當局就處理的士業界在購買保險時所遇到的問題的跟進工作進展。委員對此表示贊同。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1時29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年9月1日

交通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
交通運輸業保險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過程

日期：2021年6月4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 2B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 I 項 —— 減少的士及公共小巴的交通意外的措施			
000528 – 000726	主席	開場發言	
000727 – 001253	主席 運輸及房屋局 ("運房局")	立法會 CB(4)1047/20-21(02)號文件	
001254 – 001957	主席 香港保險業聯 會("保聯")	立法會 CB(4)1061/20-21(01)號文件	
001958 – 003653	主席 姚思榮議員 運房局 陳健波議員	就立法會 CB(4)1047/20-21(02) 及 CB(4)1061/20-21(01)號文件進行討論 聯合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跟進以下建議： (a) 協助的士業界物色能有效減少交通意外、提醒司機注意其駕駛態度及在發生交通意外後有助釐清相關責任問題的合適安全裝置； (b) 資助的士安裝上述安全裝置的費用，長遠而言，強制規定的士須安裝這類裝置； (c) 利便建立中央數據庫系統，以便透過使用雲端平台儲存行車紀錄片段； (d) 利便保險業界制訂合適的第三者保險產品，供的士司機購買。的士車主應向已購買該類保險的司機提供的士租金折扣； (e) 長遠而言，修訂法例，對的士司機實施司機責任制； (f) 利便的士業界建立的士交通意外和索償資料庫；及	會議紀 要第 2 段

時間 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 的行動
		<p>(g) 加快審批的士業界提交的加價申請及延長政府向的士提供燃料補貼的安排，以吸引司機加入的士行業。</p> <p>運房局表示，政府當局對有關採用科技改善道路及駕駛安全的建議持開放態度。當局會與的士業界合作研究此事。至於對的士司機實施司機責任制的建議，此舉會對業界帶來重大影響及改變，並且涉及相當複雜的問題。鑒於業界意見紛紜，當局須小心考慮此建議。</p>	
003654 – 004147	主席 盧偉國議員 保聯	<p>盧偉國議員關注到有些個案當中涉及交通意外的車輛司機，即使在意外中並無犯錯，仍被扣減保單中的無索償折扣。</p> <p>保聯解釋，交通意外的檢控工作一般可在事發後約9個月內完成(然而有些個案甚至需時6年)，然後承保商會追蹤犯錯的第三者，以追討賠償款項。若警方能加快提供所需資料，承保商便可早些向犯錯的司機追討賠償，而越早確定受保車輛司機並無犯錯，便可越早向受保車輛司機提供無索償折扣。</p> <p>另一方面，有某些個案，承保商需一年至一年半時間才收到警方提供所需的資料，以致承保商未能成功追討賠償款項。由於受保人就一些支出(如維修費)申索補償，此等支出會透過受保車輛司機的保險支付，因此其無索償折扣便會被扣減。保聯會加強公眾教育，讓市民知悉有關做法。</p>	
004148 – 094242	主席 陳健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要求保險業監管局與保險業界商討為已安裝適當的安全裝置及/或提供行車紀錄片段的士提供保費折扣。	會議紀 要第 2 段
004243 – 004738	主席 姚思榮議員 保聯	就未來路向及會議安排進行討論	
議程第 II 項 —— 其他事項			
004739 – 004828	主席	結語	